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2018年4月12日以直接送达、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立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7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第四节”相关内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8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35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16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回报规划（2017-2019 年）》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

相关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审核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规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做出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有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与公司有多年合作基础，该事务所对公司的经营情况有比较详细和全面的了解，能够客观公正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出较高的业务水准和专业素养。在 2017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年审注册会计师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研究，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参照政府制订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收费标准决定 2018 年度审计费用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予以事先认可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相关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先认可并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施明取、王鹏程回避表决。

1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18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7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并申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其信用在有关业务项下对债权人（贷款银行）所负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及/或以自有土地、房产在有关业务项下对债权人（贷款银行）所负债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

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债权人（贷款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委托贷款、票据贴现、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等金融产品。在授信额度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授权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核销坏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账龄较长、追收无果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已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净利润及其他财务指标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核销的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坏账核销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核销坏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8)。

1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并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工作，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的不完善之处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修订内容重新制定《公司章程》以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事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工作，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不完善之处进行修订。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在公司、公司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日常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的原则，根据公司 2018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最终确定，不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8 万元/人/年(税前)、其他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在公司、公司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日常具体管理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的原则，根据公司 2018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最终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全文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